



## 第六十二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101(e)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结论文件》

## 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 秘书长的报告

#### 摘要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举行了两次部长级会议，即 2006 年 9 月 25 日至 29 日在基加利举行的第 24 次部长级会议和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18 日在圣多美举行的第 25 次部长级会议。在这两次会议上，委员会照例审议了若干成员国的地缘政治和安全局势等问题。虽然次区域取得一定进展，可能导发积极发展趋势，但委员会注意到若干地区仍持续存在武装冲突，而且人道主义和人权状况依然堪忧。

委员会还对达尔富尔危机对区域安全的影响深表忧虑。委员会注意到难民潮及其对苏丹邻国、尤其是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的稳定、安全和领土完整的威胁。

在圣多美会议上，委员会成员国表示支持裁军事务厅采取具体措施推动改进委员会工作的努力。

委员会最后审议了关于中部非洲跨界安全问题的议程项目，决定在定于 2007 年 9 月 3 日至 7 日在雅温得举行的第 26 次部长级会议期间，举行关于这个问题的次区域会议。

\* A/62/50。



第 25 次会议结束时，委员会还通过了圣多美倡议，计划起草中部非洲管制轻武器和小武器的法律文书并编订中部非洲防卫和安全部队行为守则。

最后，委员会 11 个成员国再次申明巩固次区域和平与安全的决心。成员国认识到委员会的重要性，承诺在联合国及其合作伙伴的支持下，共同落实会议通过的决定。在这方面，委员会请有关国家、特别是具有相关资源的国家通过联合国信托基金，帮助委员会成员国对执行委员会的项目提供资金。

##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	1-3	4
二. 常设咨询委员会的会议 .....	4-26	4
A. 委员会第 24 次部长级会议 .....	4-11	4
B. 委员会第 25 次部长级会议 .....	12-26	5
C. 改进委员会的工作方法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的支持 .....	27-30	7
三. 行政和财务问题 .....	31-32	8
四. 结论和意见 .....	33-36	8

## 一. 引言

1. 大会第 61/96 号决议特别重申支持旨在促进区域和次区域两级建立信任措施的努力，以缓和中部非洲的紧张关系和冲突，并推动该次区域的可持续和平、稳定与发展。大会还重申支持委员会 1992 年 7 月在雅温得举行组织会议时通过的工作方案（见 A/47/511）。
2. 该决议还请秘书长继续向委员会成员国提供协助，确保它们继续作出努力，并请秘书长就该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3. 本报告是应此要求提出的，介绍了 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开展的活动。

## 二. 常设咨询委员会的会议

### A. 委员会第 24 次部长级会议

4. 委员会第 24 次会议于 2006 年 9 月 25 日至 29 日在基加利举行。11 个成员国<sup>1</sup>审议了下列议程项目所列问题：
  - (a) 委员会若干成员国的地缘政治和安全局势发展，特别是布隆迪、中非共和国、乍得和刚果民主共和国；
  - (b) 达尔富尔危机对委员会若干成员国安全的影响；
  - (c) 交流各国关于执行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以及中部非洲执行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的经验；
  - (d) 安哥拉、布隆迪、喀麦隆、中非共和国、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加蓬、赤道几内亚、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及乍得运作中部非洲预警机制情况。
5. 委员会欣见布隆迪局势取得进展，尤其是 2006 年 9 月 7 日布隆迪政府和阿加顿·鲁瓦萨的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解放党-民解力量）在达累斯萨拉姆签署停火协定；解除武装和复员进程继续开展；解散民兵工作获得进展。
6. 委员会敦促布隆迪政府继续努力持久恢复国家和平，并完成已经启动的政治经济改革。应当尽快解决关于土地产权和使用问题的冲突，并确保尊重人权。

<sup>1</sup> 安哥拉、布隆迪、喀麦隆、中非共和国、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加蓬、赤道几内亚、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及乍得。

7. 委员会对中非共和国反叛运动和政府军的战斗破坏安全表示关切。这些冲突造成人道主义状况和遵守人权情况不断恶化。在社会经济方面，委员会呼吁多边、双边捐助者和国际金融机构关注中非共和国的经济财政情况，并给予特别援助。
8. 委员会欣见刚果民主共和国在执行过渡进程方面取得进展，特别是 2006 年 7 月 30 日举行了立法选举和总统选举。然而，2006 年 8 月 20、21 和 22 日共和国卫队和副总统让-皮埃尔·本巴·贡博护卫队之间的暴力冲突造成平民伤亡一事令委员会感到遗憾。委员会敦促刚果政治负责人继续以平静、和平和负责的方式进行选举进程，鼓励他们为刚果人民的崇高利益积极促进和解与和谐。
9. 委员会对据称伊图里和北加丹加的军事行动造成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情况表示关切。但委员会赞赏政府为消除有罪不罚而采取的措施。委员会强烈敦促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起诉和处罚所有应对侵犯人权事件负责人。最后，委员会敦促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协同联合国及其合作伙伴，执行解决当前人道主义危机的综合政策。
10. 委员会对以达尔富尔为基地的乍得反叛团伙的活动表示关切。这些团伙严重威胁乍得的安全和稳定，而且在乍得和苏丹之间造成严重紧张关系。委员会对达尔富尔局势恶化以及这场危机可能会蔓延到次区域各国的情况深表忧虑。委员会还坚决谴责乍得东部发生的对难民、流离失所者、平民和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暴力行为。
11. 在这方面，委员会呼吁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帮助乍得政府确保达尔富尔难民的安全，增加对他们的援助，并保障难民营的中立。最后，委员会非常关切地注意到非法跨界贩运轻武器活动的发展。

## **B. 委员会第 25 次部长级会议**

12. 委员会第 25 次部长级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18 日在圣多美举行。参加会议的成员国有：安哥拉、布隆迪、喀麦隆、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加蓬、赤道几内亚、卢旺达及圣多美和普林西比。中非共和国缺席。乍得未能与会，但向委员会主席团主席提交了会议文件。
13. 委员会邀请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联布综合办）和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作为观察员参加此次会议。
14. 各国主要审议了下列问题：
- (a) 委员会若干成员国的地缘政治和安全局势发展，特别是布隆迪、中非共和国、乍得共和国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b) 审议举行中部非洲跨界安全问题、达尔富尔危机的影响和大湖区安全局势发展问题次区域会议的计划；

(c) 起草中部非洲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法律文书的计划；

(d) 起草中部非洲防卫和安全部队行为守则的计划；

(e) 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结构和机制的体制发展；

(f) 推动委员会的工作。

15. 委员会第 24 次会议以来，有关国家地缘政治和安全局势的发展不一样。虽然进行中的和平进程取得实际进展，但是持续的紧张关系、安全局势的恶化以及时常爆发的武装冲突突出表现了这些国家和平的脆弱性。

16. 委员会注意到布隆迪在政治和安全方面取得进展，但对和平协定的执行工作延迟以及火器在民众间不断扩散表示遗憾。在这方面，委员会敦促政府和解放党-民解力量全面遵守协定，继续诚意地密切合作为尚未解决的问题找到解决办法。在这方面，委员会请南非协调人、区域和平倡议成员和各方合作伙伴采取行动支持协定的执行。

17. 委员会对中非共和国局势的不稳定深表忧虑。委员会鼓励该国当局和所有政治行动者优先采取对话途径，努力加强中非共和国的民主。委员会赞赏博齐泽总统决定与反对党派和武装反叛团伙的代表展开对话。委员会鼓励智者小组在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中非支助处）的协助下，继续为举办这一对话作出努力。委员会欢迎联合国决定在中非共和国、乍得和苏丹边界部署维持安全行动，并向该地区派遣多学科技术评估团。

18. 同第 24 次部长级会议一样，委员会再次满意地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相当平静地举行了总统、立法、省级和参议员选举。委员会赞扬国际社会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特别是在政治、资金、技术和后勤方面的支持以及刚果人民的公民意识。

19. 然而，委员会对 2007 年 3 月 22 日至 24 日前副总统让-皮埃尔·本巴·贡博护卫队在金沙萨与其他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士兵的冲突造成伤亡感到遗憾。委员会再次呼吁刚果政治领导人以国家利益和人民安全为重。委员会还对伊图里、北基伍、南基伍和北加丹加的局势特别不稳定表示关切。

20. 以达尔富尔为基地的反叛团伙多次发起攻击、再三图谋破坏乍得稳定，令委员会深感关切。委员会谴责民兵对平民实施的暴行，认为这些暴力行为影响了在有关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乍得政府和若干政治军事反对派集团之间缔结和平协定，让该反对派若干高层负责人于 2007 年 2 月加入了政府；以及乍得和苏丹于 2007 年 5 月 2 日在利雅得签署和平协定。

21. 此外，委员会对乍得东部和南部的人道主义危机深表忧虑。委员会严厉谴责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特别是金戈威德民兵侵犯难民、流离失所者、平民和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行为。委员会呼吁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帮助乍得政府立即确保达尔富尔难民的安全，向其提供必要援助，并保障难民营的中立。

22. 在这方面，委员会欣见联合国秘书长向该地区派出两个评估团，为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706 (2006) 号决议在该地区部署联合国的多层面存在作准备。

23. 在这方面，委员会认为亟应共同从各方面研究中非非洲的跨界安全问题。因此，委员会决定 2007 年 9 月 3 日至 7 日在雅温得举行的第 26 次部长级会议期间，举行为期三天的次区域会议，专门研究这些问题。为此，委员会授权中非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协同喀麦隆当局和联合国举办这次特别会议。

24. 委员会还欣见中非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秘书处运作中非非洲预警机制。委员会对秘书处的努力表示满意，并诚挚感谢中非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合作伙伴和捐助者，特别是欧洲联盟提供的资金和技术援助。

25. 第 25 次会议结束时，委员会还通过了圣多美倡议，预定起草中非非洲管制轻武器和小武器的法律文书并编订中非非洲防卫和安全部队行为守则。

26. 在这方面，委员会欣见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同意向中非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秘书处提供支持（主要通过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并鼓励这两个组织尽快达成合作协定。

### **C. 改进委员会的工作方法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的支持**

27. 在第 24 次和第 25 次部长级会议上，裁军事务厅的代表对委员会的工作作出贡献，介绍了各方面裁军问题，包括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的执行措施、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各项次区域文书的互补性以及非洲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等。情况介绍会上通报了中非非洲国家参加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和军事支出标准汇总表的情况。

28. 委员会赞赏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对推动委员会工作的努力。委员会特别鼓励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在纽约与委员会成员国的常驻代表保持经常协商。通过此类非正式协商，会员国可以更密切地参与委员会的工作、更有效地确定其导向和讨论会议的准备工作，从而促进各国当局更积极地参加会议。

29. 此外，应安全理事会的邀请，裁军事务厅向安全理事会防止和解决非洲冲突特别工作组介绍了委员会的工作情况。各国希望安全理事会定期通报情况，使安全理事会成员了解委员会在次区域的活动情况，并借鉴在处理某些问题上的经验。

30. 委员会欢迎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主任被任命为委员会第 25 次部长级会议的秘书。这样可使该中心今后能更好地从技术上和行动上支持委员会所作决定的后续工作，包括加强次区域和各国能力的活动。

### 三. 行政和财务问题

3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大仍在经常预算项下向两次部长级会议拨款；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为联合国中部非洲人权与民主次区域中心的活动提供资金。

32. 2006-2007 年期间结束时，信托基金余额将为 13 800 美元左右。在这方面，秘书长再次呼吁会员国和政府间、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为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信托基金提供捐款，以便委员会顺利执行活动方案。

### 四. 结论和意见

3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成员国在委员会举行的两次会议上，就中部非洲处理危机、解决武装冲突及冲突后国家巩固和平与安全方面所作的努力，交流了有关情况和经验。关于举行跨界安全问题次区域会议的决定，表现出成员国在次区域建立持久安全的决心。

34. 委员会成员国还在第 24 次和第 25 次部长级会议上，讨论了如何加强其行动的影响。在改进工作方法方面，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和委员会成员国常驻代表之间更加密切地经常合作，使各国更加明确地确定了委员会的政策导向，并更多地参与其工作方案和部长级会议的准备工作的。同样的，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秘书处和裁军事务厅之间结成伙伴关系，也将促进这两个组织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合作以及共同执行圣多美倡议等项目。

35. 最后，委员会 11 个成员国重申决心利用委员会提供的外交和政治进程，在委员会框架下讨论次区域关切的问题，并采取预防和巩固和平与安全的具体措施。各国重申愿意按照委员会运作一贯遵循的轮流原则，每年举行两次会议，并在必要时开会处理紧急问题。

36. 今年推动改进委员会工作的情况说明，委员会的工作并不局限于联合国经常预算拨款举办的两次年度会议。成员国认识到委员会的重要性，承诺在联合国及其合作伙伴的支持下，共同采取行动执行各国通过的决定。在这方面，委员会请有关国家、特别是具有相关资源的国家通过联合国信托基金，帮助成员国对执行具体项目提供资金。